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

草业与草原学院委员会文件

北林草学党发〔2025〕01号



北京林业大学草业与草原学院学生党员 “十个一”知行工程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聚焦学生党员成长成才核心目标，推动学生党员在教学实践中锤炼本领、在科学研究中勇闯难关、在社会服务中担当作为，显著增强党员“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实施对象

草业与草原学院全体学生党员。

三、主要内容

每名学生党员应在每年度完成“十个一”知行工程的各项内容以及支部组织生活，具体如下：

（一）“十个一”知行工程

1. 阅读一本政治理论书籍

学生党员每年需自主选择一部政治理论书籍深入研读，并形成阅读心得一份。旨在通过学习党的思想，鼓励学生党员将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具体行动。

党员理论书籍推荐书目见附件 1。

2. 观看一部红色影片

学生党员应积极参与集体红色观影活动或进行自主观影。旨在通过观影重现革命岁月与奋斗征程，在沉浸式体验中厚植爱党爱国情怀。

党员红色观影推荐影片见附件 2。

3. 进行一次经验分享

学生党员需要在支部内外开展读书、科研、比赛分享，结合自身经验，交流学习方法、科研心得与竞赛技巧，如进行考研、保研经验分享等。

4. 进行一次理论宣讲

学生党员需要以生态文明理念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进行一次宣讲，阐释相关内涵与时代意义。如参与院、校生态文明讲师团，参与各类红色精神宣讲活动等。

5. 参与一次党性实践活动

学生党员应积极参加党性实践活动，包括“红色 1+1”社会实践，通过社会调查、志愿公益、体验观察等方式深入接触社会群众、参与推动基层治理；还可利用党史展览馆、军事博物馆等红色资源开展实地研学活动。

6. 参与一次科研实践活动

鼓励学生党员积极参与各类科研实践。如青年绿色科技创新大赛、“勉励杯”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双翼杯科普大赛等。

7. 参与一项社会实践活动

学生党员需利用课余时间积极参与社会实践，包括寒假招生宣讲、暑期社会实践活动、“返家乡”实践活动等。以上活动以及寒暑假西藏、新疆等地区科考，野外调查实习等需通过学校或学院社会实践立项方可认证。

8. 参与一次学院党员先锋活动

学生党员应主动参加学院大型志愿服务活动，如“768”厂社区共建、学院迎新、“cool 地球”系列志愿活动等。

9. 完成一次支部公益活动

学生党员应主动参与支部公益活动，如承担支部活动新闻稿撰写、照片拍摄等工作，展现支部团结奋进、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10. 撰写一份年度学习心得

学生党员需要总结本年度政治学习与实践收获，梳理思想脉络，形成一份不少于 1000 字年度学习心得体会，深化对党的理论方针政策的理解与把握，促进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二）参加组织生活，强化党性修养

党的组织生活是党的生活的重要内容，是党组织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的重要形式。它主要依托党支部、党小组开展活动，全体党员应该按时参加支部组织生活，并认真完成以下职责：

“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 1 次，支部委员会会议每月至少召开 1 次，党小组会议每月至少召开 1 次，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授 1 次党课；每月固定 1 日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组织生活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 1 次组织生活会，全体党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刻检视问题。

民主评议党员：支部每年开展 1 次民主评议，全体党员对照党员标准、入党誓词，结合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接受组织与同志评议。

学生党员如无法参加组织生活可以请假，请假条使用学院统一模板，本科生由班主任签字、研究生由导师签字后提交给支部组织委员，作为年度考核参考。

年度内请假三次以上学生党员，需在支部大会上做情况说明，向支部全体党员解释请假原因并做表态发言，同时年度党员考核结果不得评为良及以上。

四、实施方法

1. 健全考勤管理体系：学院党建与事务中心党建中心负责党员先锋活动考勤记录，按年度将党员参与情况反馈至各学生党支部；各党支部负责组织推进修身计划，督促党员及时完成各项任务，要求学生党员上半学期任务完成率不低于 50%，党员于次年 1 月中旬和 5 月底前分别向支部提交《学生党员“十个一”知行工程完成情况表》（附件 3），支部每学期向学院党委提交支部党员《学生党员“十个一”知行工程完成情况汇总表》记录汇总表（附件 4）。

2. 严格年度考核制度：党支部实行年度考核机制，要求学生党员在组织生活会上总结个人任务完成情况。支部以此

为依据开展党员表现考察与评优工作，并将考核结果报学院党建中心备案。对未完成任务的党员，依规上报学院党委开展批评教育，相关情况记入个人党员档案。

3. 强化监督问责机制：学院党建与事务中心党建中心定期开展任务完成情况抽查，通过群众访谈等方式核实党员履职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导整改，确保党员责任落实到位。

4. 规范过程材料管理：学生党员须留存活动文字记录、影像资料等佐证材料，作为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5. 深化学习交流成效：学院党建与事务中心党建中心将统筹组织集中交流汇报活动，搭建经验分享平台，促进党员互学互鉴，切实提升教育实践成果转化效能。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草业与草原学院委员会

2025年6月



联系人：杨颖 孙立恒 62338769

附件：1. 党员理论书籍推荐书目

2. 党员红色观影推荐影片

3. 学生党员“十个一”知行工程完成情况表

4. 学生党员“十个一”知行工程完成情况汇总表